

美食展销街活动乡村文艺汇演舞台 施工合同

甲方（委托方）：靖边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乙方（受托方）：陕西源谦恒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25 年靖边县美食街展销活动在长城路南段开展，依据相关法律法规，本着平等自愿、公平诚信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就甲方委托乙方实施的美食展销街乡村文艺汇演舞台搭建工程达成如下协议，以供双方共同遵守。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靖边县美食展乡村文艺汇演舞台项目。
2. 项目地点：靖边县长城路中段。

二、搭建规模及标准

- 1、长城路中段搭建乡村文艺汇演舞台一个。
- 2、舞台尺寸标准为直径 22 米的圆形舞台。
- 3、舞台采用 80×80 方管焊接，上铺竹胶板，其余部位全部采用黑白布喷绘等材质。
- 4、包含舞台美化亮化工程。

三、施工期限

施工期按照甲方确定时间起至活动结束，活动结束后，乙方要及时做好设施设备拆除工作。

四、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1. 合同价款

(1) 合同总价款为叁拾肆万叁仟捌佰元整（343800.00 元）。

2. 支付方式

(1) 本合同签订一个月后一次性付清。

五、双方权利与义务

(一) 甲方权利与义务

1. 有权对乙方施工质量、进度、环保措施进行全程监督，提出合理整改意见，乙方需立即响应并落实。

2. 及时支付工程款项。

3. 协助乙方协调施工过程中相关事宜。

(二) 乙方权利与义务

1. 严格按照合同约定及技术标准组织施工，制定详细施工措施报甲方审核通过后实施，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

2. 自行承担施工所需人员、设备、材料的组织及相关费用，确保施工人员具备相应从业资格，设备符合安全标准。

3. 施工期间采取安全防护措施，设置警示标识，在舞台搭建及拆除期间，发生一切安全事故或因乙方偷工减料、未按要求施工等因素发生安全事故的，均由乙方全权负责，甲方概不承担任何责任。

4. 不得将施工内容转包、分包，如需分包需经甲方书面同意，且分包单位需具备相应资质。

5. 积极向甲方汇报施工进度，接受甲方监督检查，及时整改存在的问题。

6. 活动结束后，负责清理施工现场，做到工完场清。

六、其他约定

1. 任何一方违反合同约定，应承担违约责任，向守约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损失。

2.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应首先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向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甲方：靖边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盖章）

代表人（签字）：

 王涛

乙方：陕西源谦恒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盖章）

负责人（签字）：

 王红

签订日期：2025年10月30日

签订地点：靖边县住建局